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16.2

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

2022 年 9 月 19-24 日，印度新德里

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之间的合作

内容提要

本文件概述自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以来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作物信托基金）开展的合作，特别是管理机构通过第 10/2019 号决议向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提供的政策指导。本文件应与文件 IT/GB-8/19/16.2.2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一起审议。

征求指导意见

请管理机构审查本文件和《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所提活动与合作，并通过一项决议提供进一步指导，同时考虑到本文附录所载内容。

I. 引言

1. 在第一届会议上，管理机构签署了《与全球作物信托基金（作物信托基金）关系协定》，承认其为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2. 作物信托基金《章程》¹及其与管理机构的《关系协定》²规定，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应承认管理机构有权就《国际条约》范围内所有事项向作物信托基金提供总体政策指导，并定期向管理机构提交作物信托基金活动报告。

II. 制度事项

3.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主席团和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于本两年度内的互动非常积极且富有成效，两个秘书处之间也是如此。这种合作遵循上一个两年度已经确立的做法。为履行《关系协定》义务，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继续每年向管理机构例会提交作物信托基金活动报告，并每隔一年向管理机构主席团提交该报告。
4. 秘书参加了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会议和捐助方理事会会议，作物信托基金执行主任参加了主席团会议。这样的参会方式推动了信息交流和沟通的定期开展。
5. 虽然因疫情原因，《国际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秘书处均无法举行线下协调会议，但自管理机构上届会议以来，两个机构一直定期联系，组织实施了多项联合倡议和活动，具体内容报告如下。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

6. 根据作物信托基金《章程》，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的四名成员由《国际条约》管理机构任命。³管理机构第五届会议第 3/2013 号决议通过的《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程序》规定，“除非管理机构今后另有决定，否则管理机构授权其主席团根据《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章程》第 5 条遴选执行局成员候选人”。⁴
7. 管理机构第 10/2019 号决议请“第九届会议主席团按照《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程序》，遴选和任命 2020-2021 两年度任何可能出缺的执行局成员，从而确保执行局的持续平稳和高效运作。”

¹ 第 6 (3) .q 条、第 7 (2) (b) 和 (c) 条。

² 第 2 条和第 3 条

³ 第 5 (1) (a) 条

⁴ B.3.

8. 虽然自管理机构上届会议以来，主席团未开展任何更新、遴选和任命执行局成员的工作，但主席团仍可于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召开前决定开展相关工作。如有必要，将提供有关进程的最新情况。

III. 计划事项

A. 资源筹措

9.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建议“作物信托基金继续扩大与《国际条约》在资源筹措方面的合作，特别是与秘书联合开展筹资活动，并鼓励捐助方考虑作物信托基金和秘书联合设计和实施的倡议、项目和计划”。⁵

10. 自管理机构上届会议以来，作物信托基金和秘书在资源筹措方面的合作显著扩大。因此，两个机构在联合设计和实施倡议、项目和计划方面采取了各种不同方法。相关进展总结如下。

联合设计实施新计划或倡议：

11. 两个机构共同设计设立了基因库应急准备基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启用，由两个机构共同管理。

12. 关于该准备基金的业务框架和进展的详细情况载于文件 IT/GB-9/22/16.2.3 《面临风险的种质收集品应急准备基金情况报告》。⁶

采取联合行动为第 15 条国际种质收集品筹措资源：

13. 《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定期开展合作，为在获取和惠益分享多边系统内运作的国际种质收集品筹措资源。就热带农业研究和培训中心（CATIE）而言，2020-2021 年期间的合作包括，应对紧急需求；推动基础设施设备现代化，以及与热带农业研究和培训中心等机构制定资源筹措联合战略。⁷目前正在讨论为其他第 15 条收集品制定类似方法。

《条约》秘书处作为作物信托基金设计的主要计划的实施伙伴：

14. 作物信托基金近期启动了“生物多样性促进机会、生计和发展”（BOLD）项目，这是一项由挪威政府资助的十年期倡议。⁸《条约》秘书处是作物信托基金的主

⁵ 第 10/2019 号决议第 8 段

⁶ <https://www.fao.org/3/ni848zh/ni848zh.pdf>

⁷ 参见文件 IT/GB-9/22/16.2.2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致管理机构报告》，第 4 页。

www.fao.org/3/ni847en/ni847en.pdf

⁸ 参见文件 IT/GB-9/22/16.2.2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致管理机构报告》，第 6 页。

www.fao.org/3/ni847en/ni847en.pdf

要合作伙伴之一，支持“生物多样性促进机会、生计和发展”项目的各个板块，还通过其咨询小组为项目的整体实施提供建议。

作物信托基金与秘书处建立伙伴关系并支持供资委员会开展相关资源筹措活动：

15.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邀请作物信托基金继续积极支持供资战略和资源筹措委员会（供资委员会）的工作，特别是支持供资委员会按照《条约》第 13.6 条要求制定从食品加工业筹措资金的战略，以及一系列从创新来源和机制筹措资金的举措。

16. 委员会听取了情况介绍，并就《条约》秘书处和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之间的几项资源筹措联合倡议提出建议。作物信托基金做出重要努力，作为积极观察员参与委员会工作，为供资委员会的工作提供建议，包括与食品加工业的合作，并定期向供资委员会介绍其与《条约》秘书处在几项联合资源筹措和宣传举措方面的合作。下一个两年度内，作物信托基金和《条约》秘书处将继续开展并扩大在促进食品加工业参与和创新筹资方面的合作，定期向供资委员会通报情况将有助于推动其促进落实供资战略的规划。

B. 科学技术事项

17.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请作物信托基金根据《国际条约》第 15.1 (g) 条规定，继续开展并扩大与秘书的合作，为根据《条约》第 15 条收藏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收集品的有序维护争取技术支持。

18. 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继续合作，调动技术支持，有序维护根据《国际条约》第 15 条收藏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收集品。两个机构定期交流与第 15 条收集品有关的技术、政策和供资发展信息。相关合作内容包括：

- 秘书处支持筹备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作物信托基金基因库成本和运作系统层面审查；
- 与热带农业研究和培训中心合作，进行资源筹措和制定战略规划；
- 发展低温保存技术，确保特别是国际收集品中非正常型种子种质资源的长期保存。
- 与国际半干旱热带作物研究所（ICRISAT）、世界农林中心（ICRAF）和第 15 条椰子收集品网络定期合作，为维护相关收集品筹措资源。

19. 管理机构第八届会议请作物信托基金和秘书处面向国家伙伴针对多边系统和全球信息系统联合开展能力建设。在“生物多样性促进机会、生计和发展”项目下，秘书处将对相关伙伴机构的工作人员进行政策方面的培训，内容涉及遵守和落实《国际条约》，包括根据《国际条约》条款分享种质资源，以及在国家基因库运作过程中《条约》规则与其他适用法律的衔接。秘书处将探索在参与机构和其他计划参与机构之间建立协同。

20. 《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还在“生物多样性促进机会、生计和发展”项目范围内与北欧遗传资源中心（NORDGEN）合作，就斯瓦尔巴德全球种子库的安全备份工作征集建议。全球至少 40 个中低收入国家的合作伙伴获得了技术和财政支持，以便在斯瓦尔巴德对其作物多样性收集品开展再生和安全备份工作。
21. 《国际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联合组织了一系列国际专家网络研讨会，汇集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利用的主要行动方，促进能力建设和科技交流。
22. 摩洛哥于 2020 年 9 月主办了第一次国际研讨会，会议反思了新冠疫情对植物遗传资源计划的影响。⁹ 意大利政府于 2021 年 2 月主办了第二次国际研讨会，讨论了水果和蔬菜遗传多样性的管理问题，并强调了合作机会，特别是在“国际果蔬年”的背景下。¹⁰ 在由比利时政府主办的第三次国际研讨会上，《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呼吁全球专家介绍国家和区域各级以及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中心低温保存工作的现状，并审视该技术的挑战和优势。与会专家还讨论了在《国际条约》框架下制定和推进全球低温保存倡议的可能性。¹¹
23. 三次国际研讨会均提供法文、英文、阿拉伯文、西班牙文的同声传译。《条约》网站已发布相关研讨会的完整日程、报告和会议记录。两个机构计划在国际研讨会的经验基础上，继续联合举办科学技术活动。
24. 更新和实施《全球作物保护战略》是在科学技术事项上加强互补性的领域之一。近年来，在作物信托基金的推动下，已成功为一些重要作物制定了作物战略，但还有许多其他植物有助于全球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农业，还可以进一步加强和系统化落实现有的战略。作物信托基金于 2022 年 5 月举办主题为“《全球作物保护战略》在植物条约支持机制中的主流化”的技术会议。会议的主要成果是发布关于分析如何推动作物战略为制定和实施《国际条约》做出更大贡献的《白皮书》。目标是分析保护战略作为实施工具支持多边系统运作、协助供资战略资金分配、帮助实施《条约》第 5 条和第 6 条所发挥的作用。《白皮书》将为制定、实施和更新《全球作物保护战略》的动态系统提出备选方案，以推动《条约》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方运用保护战略，将其作为实现《国际条约》实施的实用工具。
25. 《白皮书》还将就作物信托基金和《条约》之间可能的联合倡议和合作提出建议。通过运用秘书处编写的题为《养活世界的植物：支撑其保护和利用战略的基线信息》的背景研究评估报告，两个机构已经在改善《全球作物保护战略》更新和实施的联系方面开展合作。目的是逐步使这份背景研究成为《条约》系统的旗舰出版物，因其可定期更新，并随着信息的提供而得到改进，以展示全球保护方面的进展以及大约 350 种用于粮食和农业的植物的可用性。该评估将提供关于作物相互依存

⁹ <https://www.fao.org/plant-treaty/overview/partnerships/exper-panel/zh/>

¹⁰ <https://www.fao.org/plant-treaty/overview/partnerships/international-panel/zh/>

¹¹ <https://www.fao.org/plant-treaty/overview/partnerships/international-expert-panel/zh/>

性和重要性以及其遗传资源的可获得性和需求的标准化和可重现性指标。这项研究提供的基线信息和作物指标已经被用于编制或修订作物战略。

C. 全球信息系统

26. 在执行全球信息系统工作计划（GLIS）的背景下，根据《条约》第 17 条，秘书处继续与作物信托基金就基因系统网（Genesys）开展合作。两个秘书处定期举行会议，交流信息并规划联合活动，主要是关于基因系统网与全球信息系统的连接，以及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培训和登记。作物信托基金还参加了全球信息系统科学咨询委员会会议。基因系统网和全球信息系统现已相互连接，两个系统自动交换有关新记录和不完整信息的信息。由于使用了数字对象标识符（DOIs），还共享和显示指向其他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数据集的链接和指针。

27. 作为培训和能力发展活动合作的一部分，《条约》秘书处和作物信托基金参加了对方在不同区域组织的关于信息系统和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的实体会议和电子会议。大多数联合活动侧重于使用数字对象标识符、通过全球信息系统识别多边系统中可用的材料、使用 Easy-SMTA、记录复杂的表型数据集和管理粮农植物遗传资源目录。

28. 作物信托基金和《条约》秘书处与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秘书处合作编写题为“加强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全球信息系统之间的合作”的文件，该文件已提交至遗传委上届会议。

D. 外联和宣传交流

29. 为跟进第 10/2019 号决议，本两年度继续推进与《条约》开展合作，加强外联和宣传工作，包括启动基因库应急准备基金和呼吁就斯瓦尔巴德全球种子库安全备份工作征求建议。联合举办专家研讨会后，还举办了联合新闻发布会。在作物信托基金的推动下，第五次惠益分享基金提案征集活动启动，作物信托基金为“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和其他活动提供了社交媒体支持。计划在 2022 年末发表两篇高级别联合意见文章，并在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期间联合举办一场会外活动。将在下一个两年度内进一步加强和系统化推进合作。

IV. 征求指导意见

30. 请管理机构审查本文件和文件 IT/GB-9/22/16.2.2 《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中报告的活动与合作，并通过一项决议提供进一步指导，同时考虑到本文件附录所载内容。

第**/2022 号决议草案

对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的政策指导

管理机构，

忆及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下称“作物信托基金”）是《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一个重要部分，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

忆及根据其《章程》第 1（5）条规定，作物信托基金应在《国际条约》管理机构所提供的总体政策指导下运行；

注意到作物信托基金的报告，其中对第 10/2017 号决议要求的事项做出回应；

1. 第 I 部分：政策指导

1. 感谢作物信托基金执行局按照第 10/2017 号决议要求定期向管理机构及其主席团提交关于作物信托基金活动的年度报告；
2. 要求管理机构主席和秘书向信托基金执行局通报管理机构作出决定，并在以下关键领域提供政策指导：

A. 资源筹措

3. 感谢为作物信托基金捐赠基金提供资金的各国政府和其他捐助方，特别是为根据《条约》第 15 条收藏的收藏品保障长期供资的资金，根据作物信托基金报告，捐赠基金捐款目前已达 2.98 亿美元；
4. 欢迎作物信托基金正在采取步骤，实施更加多样化的筹资战略，推动传统公共部门捐助方和私人基金会的参与，同时强调创新金融和私营部门筹资的互补作用，并**强调**必须明确和有效宣传作物信托基金的使命、目标和影响，以支持关于危机和气候韧性、生物多样性保护、粮食安全和农村生计的全球议程。
5. 邀请作物信托基金向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提供下一个两年度在作物信托基金捐赠基金的资源筹措方面，以及在筹集项目资金以支持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中所选国家基因库等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
6. 欢迎并赞扬作物信托基金执行主任和《国际条约》秘书在资源筹措方面大力加强合作，并感谢挪威和意大利政府等捐助方优先支持实施联合倡议；

7. **建议**作物信托基金继续扩大与《国际条约》在资源筹措方面的合作，并进一步**呼吁**捐助方优先考虑作物信托基金和秘书处联合设计和实施的倡议、项目和计划；
8. **建议**作物信托基金与《国际条约》秘书处进一步合作，发挥这两个机构的重要作用，为维护第 15 条收集品调动支持，并在此过程中**鼓励**他们与持有或支持这些国际收集品的各类捐助方和合作伙伴开展合作。
9. **感谢**作物信托基金积极支持供资战略和资源筹措特设委员会（供资委员会）的工作，特别是支持供资委员会制定从食品加工业筹措资金的战略，并**请**作物信托基金继续加强对供资委员会的支持；

B. 科学技术事项

10. **欢迎**作物信托基金在本两年度内提供支持，使根据《国际条约》第 15 条收藏的收集品的作物多样性得以长期保存和提供，并**邀请**作物信托基金根据《国际条约》第 15.1（g）条，继续并扩大与秘书的合作，调动技术支持，有序维护根据《国际条约》第 15 条收藏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收集品；
11. **欢迎**作物信托基金通过推动各类倡议为属于多边系统一部分的国家基因库提供支持，并**鼓励**与秘书处进一步合作，就实施《条约》开展国家伙伴的联合能力建设；
12. **欢迎**作物信托基金和秘书处组织一系列国际专家研讨会，汇集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和利用的主要行动方，促进能力建设和科技交流，并**鼓励**两个机构在所取得的经验基础上继续联合提供科技培训和技术专长，包括利用线上机制。
13. **建议**作物信托基金进一步加强其与《国际条约》在科学技术事项方面的合作和互补性，特别是在作物保护战略领域，并在此背景下**邀请**作物信托基金提供《白皮书》，待其定稿后，制定一个动态系统，用以制定、实施和更新作物保护战略，更好地发挥其实现《国际条约》实施实用工具的作用，从而推动管理机构在第十届会议上提供政策指导；

C. 全球信息系统

14. **欢迎**作物信托基金与《国际条约》和粮农组织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领域开展密切合作，并**邀请**它们继续在信息系统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登记领域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开展合作。
15. **进一步邀请**作物信托基金继续参加全球信息系统科学咨询委员会，并定期提供与全球信息系统相关的活动实施状况的最新情况；

D. 宣传交流与外联

16. **建议**作物信托基金继续并加强与《国际条约》合作，联合开发外联和宣传交流产品，并在下一个两年度期间进一步加强和系统化推进相关合作；

2. 第 II 部分：其他

17. **提请**第十届会议主席团按照《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执行局成员遴选和任命程序》，遴选和任命在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召开前任何可能出缺的执行局成员，从而确保执行局的持续平稳和高效运作。